

使用说明书

【产品名称】 一次性使用口腔冲洗器

【规格型号】 A 型;包装规格: 1 件/袋

【结构组成】 一次性使用口腔冲洗器由刷头、前手柄、后手柄, 冲洗管, 冲洗接头组成, 产品为一次性使用, 非无菌提供, 使用前请消毒处理。

【预期用途】 口腔治疗时用于去除口腔中的碎屑或杂物。

【适用范围】 口腔碎屑或杂物需要去除时。

【禁忌症】 对硅胶过敏者禁用。

【注意事项】

1. 使用前请仔细阅读使用说明书;
2. 由训练合格的医护人员使用;
3. 产品或包装破损请勿使用;
4. 超过使用期限严禁使用;
5. 使用前请先消毒处理;
6. 本产品为一次性使用产品, 严禁重复使用;
7. 使用后按照《医疗废物管理条例》的要求销毁;
8. 对硅胶材料过敏者禁用。

【使用方法】

1. 取出产品, 检查产品与包装是否有损坏, 产品与包装损坏请勿使用;
2. 检查产品使用期限, 超过使用期限严禁使用, 阅读使用说明书;
3. 使用前用 75%酒精浸泡 30 分钟对刷头进行消毒处理;
4. 将后手柄末端与外接的负压源相连接, 冲洗接头与外接的冲洗液相连接, 连接需到位, 不得松脱;
5. 开启外接负压源, 调节负压至 40-53.3 kPa;
6. 在刷头上涂抹适量牙膏或其它清洁物, 手拿冲洗器, 并用拇指控制前手柄上的吸引控制口;
7. 打开外接冲洗液, 速度控制在 80 滴/分左右, 一边冲洗一边刷口腔, 同时利用拇指控制负压吸走清洗液, 碎屑等物质;
8. 待口腔清洗结束后, 先关闭冲洗液, 再关闭负压源。

【贮藏条件】

1. 产品存放在常温、无腐蚀气体, 干燥和通风良好的室内。
2. 在运输中请勿重压; 避免阳光直射、雨雪浸淋, 不得与有毒或有害物品混合运输。

【生产日期、使用期限】

生产日期、失效日期详见产品单包装; 在遵守储运、贮存和使用规则的条件下, 产品使用期限为 3 年。

【符号说明】

符号	含义	符号	含义	符号	含义
	不得二次使用		查阅使用说明		如包装破损切勿使用
	警告		怕晒		怕雨
	非无菌				

【生产备案凭证编号】闽厦食药监械生产备 20150016 号

【产品技术要求编号】闽厦械备 20230337

【医疗器械备案凭证编号】闽厦械备 20230337

【备案人/生产企业】厦门天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

【备案人/生产企业住所】厦门市同安区通福路 588-1 号 6 楼 A 区

【生产地址】厦门市同安区通福路 588-1 号 6 楼 A 区、B 区

邮编：361100

电话：0592-2688888

传真：0592-7238287

【修订日期】2023 年 08 月 20 日

版本号：C01